**鞍山市千山区农业农村局**

**鞍山市千山区财政局**

鞍千农字〔2022〕51号

****

**关于印发《千山区2022年农机深松(深耕)**

**整地作业补助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**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:

按照省厅《关于印发辽宁省2022年耕地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》(辽农办机发〔2022〕468号)文件和鞍山市2022年农机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补助工作实施方案通知要求,为规范实施我区2022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政策,推动农业机械化向全程、全面、高质、高效转型升级,有效支撑粮食安全、耕地质量改善、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农民增收,促进农业高质高效发展,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,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,积极推进千山区全面振兴,经千山区农业农村局与千山区财政局共同研究制定了《千山区2022年农机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补助工作实施方案》,现予印发,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:千山区2022年农机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补助

工作实施方案

鞍山市千山区农业农村局 鞍山市千山区财政局

2022年11月24日

**千山区2022年农机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**

**补助工作实施方案**

为改善耕地质量,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,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,结合我区实际,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: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紧紧围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改善农田生态环境、增加农民收入、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的目标,以转变农业生产方式为方向,以农机农艺融合、机械化信息化融合为路径,以农机作业补助为抓手,以社会化服务为手段,凝聚政府推动和市场拉动的力量,充分调动广大农民、农机手和农机服务组织的积极性,科学高效地推进农机深松整地技术的推广应用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 因地制宜,分类指导。千山区要注重技术应用的区域适应性,综合考虑各地土壤状况、气候和自然条件、种植制度、农艺要求、经济水平、经营规模等因素,因地制宜地选择适宜的深松作业周期、时间、深度、技术模式与作业机具,保障作业质量和实施效果。

机艺融合,协调发展。千山区要建立农机农艺相互融合、相互促进的工作机制,以提高深松作业适应性为重点,强化技术集成,完善技术措施,提高作业质量和水平。统筹规划,全面推进。千山区要结合实际,科学制定本地区深松整地作业规划,坚持规划先行,引导各适宜区域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深松整地作业,推动深松整地作业技术的推广应用。

政府推动,市场引导。千山区要充分尊重农民意愿,以中央和各级财政投入为引导,提高农民开展深松作业的积极性。以农机大户、农机合作社等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为依托,开展多种形式农机社会化服务,不断提高农机深松作业的效率和效益,逐步建立起农机深松整地技术示范应用的长效机制。

强化管理,有效落实。千山区要结合实际,明确责任,创新方法,强化服务,完善深松作业补助工作的组织体系、技术体系和监管体系,加强廉政风险防控,确保深松作业任务圆满完成,确保作业补助资金安全落实。

三、目标任务

以提高土壤蓄水保墒能力为目标,支持适宜地区开展农机深松整地作业,促进耕地质量改善和农业可持续发展。

2022年,根据千山区自主申报,省和市下达我区计划实施作业补助面积3万亩(附件1)，同时各镇、街道办事处分配任务也见此表。

四、补助对象和补助标准

 (一)补助对象

自愿实施深松(深耕)作业的农机合作社、家庭农场、农机大户等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和农机作业者。

(二)补助标准

千山区综合考虑本地工作基础、地理条件、技术模式、成本费用等因素,因地制宜可差异化确定补助标准,每亩作业补助标准原则上不超过25元。鼓励千山区超市下达的指导性计划完成本年度深松作业补助面积。

五、作业模式和作业质量

(一)作业模式

耕地深松(深耕)作业为春季深松、苗期深松和秋季深松,原则上以秋季为主,主要采取单一深松或复式联合深松作业模式。千山区要根据土壤状况、气候和自然条件、耕作制度、农艺要求和机具配备等实际情况,按照节本增效和保障作业质量的原则,因地制宜合理确定具体作业模式、作业时间和作业周期,同一地块一年只能享受一次深松作业补助。

保护性耕作实施地块深松作业模式要与保护性耕作技术要求相符合。

(二)作业质量

作业质量符合农业行业标准《深松机作业质》（NY/T2845-2015）。深松作业应能打破犁底层。深松作业深度一般要求达到25厘米以上,不超过40厘米。如果采用凿(铲)式深松机,相邻两铲间距不得大于2倍深松深度。相邻两深松工作部件间距配置合理,符合当地种植形式,深松行间距基本均匀,符合当地农艺要求,达到田面平整,深浅一致,无重松、漏松,确保作业质量和实施效果。

六、实施程序

(一)任务落实。市计划下达后,千山区应结合实际,择优确定装备实力较强、经营管理规范、社会信誉度高的实施主体承担作业任务。区农机管理部门要与实施主体签订《2022

年耕地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补助合同》,明确作业地块和面积、作业时间、质量要求及相关责任等,实施主体要按照补助合同开展深松作业。

(二)核实验收。千山区要制定具体的核实验收工作方案,组织力量,及时对实施主体开展的作业补助面积和作业质量进行核实验收。实施主体作业结束后,应向区农机主管部门提出验收申请,并提交有关验收申请材料,主要包括:实施主体与区农机主管部门签订的作业补助合同、作业验收有效凭证等。验收申请材料不齐全、不完整的,县级农机主管部门可不予组织核实验收。核实验收材料要完整齐全,及时归档。

(三)远程监测。要充分利用信息化远程监测手段保证深松(深耕)作业面积和作业质量,自2022年秋季深松作业起,用于补助作业的深松作业机组必须安装信息化远程监测终端设备,将其作为作业补助面积核验判定的主要依据,作业补助地块要实现信息化远程监测全覆盖,提高监管工作效率和质量。要健全信息化远程监测相关管理制度,完善管理程序和内容,确保应用效果安全可靠、真实有效。

(四)资金兑付。作业补助项目实施工作要遵循先作业后补助、经验收合格和公示无异议后再兑付补助资金的方式进行。补助资金直接兑付给实际作业并经核实验收合格的实施主体。

七、实施进度

(一)2022年10月20日前,市、区制定实施方案;千山区落实任务,确认实施对象和完成作业补助合同签订等工作。

(二)2023年6月30日前,千山区组织开展深松作业,完成验收、资金兑付等工作。

(三)对于2022年春季和苗期已经实施深松作业的,符合作业质量和技术标准等要求,可纳入2022年深松作业补助范围,具体情况由千山区自行确定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根据《鞍山市2022年深松（深耕）整地作业补助项目实施方案 》要求我局农机部门和财政主管部门，按照因地制宜、分类指导的原则,结合实际,制定本实施方案,并作为千山区实施2022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工作的具体依据。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千山区是实施作业补助工作的实施主体和责任主体,市是实施作业补助工作的管理主体。要成立由区政府主管领导任组长,农机、财政等相关部门共同参加的工作领导小组,负责方案制定、组织发动、计划分配、实施区域和实施主体确定、监督检查、核实验收、资金兑付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和落实。积极争取地方财政增加深松投入,保障必要的工作经费。

(二)做好服务保障。千山区要充分利用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,优先扶持发展大型拖拉机、深松机及深松联合整地机等,为深松作业提供装备保障。加强农机农艺融合,开展技术指导,加强机手培训,提高作业和服务质量。鼓励服务组织开展跨区深松作业服务,提高机具装备使用效率和经济效益。

(三)强化监督管理。千山区要建立健全相关规章制度,加强项目管理,落实工作责任制。区农业农村局将定期调度深松作业进度,强化全过程监管,加强对千山区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。千山区要配合省聘请中介机构,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绩效评价。

(四)确保资金安全。补助资金必须专款专用,严禁截留挪用,要及时足额兑付作业补助资金。对有举报线索的或有异议的要加大核验力度。要避免发生虚报作业面积、降低作业标准、套取补助资金等问题,对弄虚作假、套取财政补助资金的,要据实收回,并依法依规处理。

(五)规范档案管理。千山区要加强档案建设与管理,符合档案管理制度要求,建立专门的项目档案,实施方案、作业合同、验收手续等相关资料、信息化平台数据等要完整齐全,留存备查;强化档案、资料管理,确保有据可查。本作业补助项目实施方案要分别报市局备案。

(六)推进信息公开。千山区要广泛深入宣传耕地深松(深耕)整地技术与作业补助政策,将深松作业补助项目实施方案、分配计划、补助标准等信息面向社会公开,要将拟补助的实施主体名单、补助面积、补助资金等相关情况,利用村政务公开栏等有效方式向社会进行公示,做到项目实施公正、公开、透明,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和群众监督。

(七)落实报送进度。我区要认真落实深松作业进度报送制度,通过农业农村部“全国农机化综合服务平台”及时准确报送作业进度等信息,千山区农业农村局要于2022年12月16日前,以正式文件报送2022年耕地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补助项目进展情况;于2023年7月28日前将2022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工作总结加盖公章及《2022年耕地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补助项目实施情况表》(附件2)报送到市局。

项目联系人:钟长瑞,电话:0412-2312253。

电 子邮 箱:984375564@qq.com。

附件1.千山区深松整地项目推进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

附件2.2022年鞍山市农机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补助指导性计划表

附件1：

**千山区深松整地项目推进领导小组**

**组成人员名单**

组 长:王梁双 区政府副区长

副组长:张洪明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

成 员:张荣俊 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

张冠岚 区财政局副局长

贾群鹏 区农业农村局农机办负责人

钟长瑞 区农业农村局农机办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农业农村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区农业农村局张荣俊副局长兼任。

附件2：

**2022年千山区农机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**

**补助指导性计划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千山区 | 2022年深松(深耕)整地作业补助指导性计划面积(万亩) |
| 甘泉镇 | 2.4 |
| 东鞍山镇 | 0.2 |
| 汤岗子镇 | 0.2 |
| 大屯镇 | 0.2 |
| 总 计 | 3 |